# 捌、區內及鄰近地區公共設施與修或改善計畫

本更新單元內無公共設施興修或改善計畫。

## 玖、整建或維護計畫

本更新單元全區以「重建」方式進行都市更新,無整建或維護計畫。

# 伍、區域内之公共設施興修或改善計畫

本更新單元內無公共設施用地,故無興修或改善計畫。

陸、整體維護區段內建築物改建、修建、維護或充實設備之標準及設計圖說

本更新單元為全區劃為重建區段,故無整建、維護相關計畫。

# 柒、重建區段之土地使用計畫書

### 一、土地使用計畫

### 1.土地使用強度及性質

依據 82 年 04 月 10 日八二府工都字第 52692 號函,發布實施之「變更大里(草湖地區)都市計畫(第一次通盤檢討)」,本更新單元內之土地使用分區為住宅區,建蔽率 60%、容積率 180%。

本案原建築物為依容積管制實施前所設計,為使每一住戶於重建後之建 築單位面積,至少能恢復至原居住水準為前提,依都市更新條例第四十 四條之規定,本案得依原建築容積建築,並申請相關都市更新容積獎 勵,以提昇居住面積至平均水平。

## 2.預計容納人口數

本基地原戶數為 193 戶,容納人數約為 800 人,人口戶數偏高,生活品質較低落。

户數需求:根據重建意願調查結果,所有權人大多數均同意於原址重建,本案擬定規劃設計興建174户之集合式住宅。

容納人數:本案目的在於災後重建,為使原所有權人均能重返家園,故 預計容納人口數為700人。

### 3.基地配置計畫

本案係重新規劃設計原地重建,其配置計畫重點如下:

商店街: 臨中山路設置沿街店舖,並設置騎樓以延續整條商店街的商業氣息。

社區入口:社區主入口及地下室停車場入口設置於中山路,並設置中央安全警衛室,單一出入口管制,便於安全管理及提昇居住品質。

開放空間:開放空間設置於基地建築量體中央,中央開放規劃多層次景觀中庭花園並設計多用途造景,營造休閒、清爽的居家氣氛。

### 4.基地内建築規劃設計原則

### (1) 加強建築物耐震結構

本案係依據災後最新耐震標準為設計依據,加強檢討結構系統安全 性,以達到建築技術規則構造篇「強烈地震區」之耐震設計標準, 並依法由建築師及專業結構技師等辦理,依規定簽證負責。

#### (2)建立安全防災新社區

本案原建照為民國八十一年核定,必須依據相關消防法規重新檢討、 避難系統,並依法由建築師及專業工業技師等辦理,依規定簽證負 責。規劃相關防災設施包括防災避難所、防災避難動線,緊急逃生 設備等。

#### (3) 生態環保社區規劃原則

本案以地球生態環保,作為建築規劃設計之原則。

台中縣大里市中興國宅都市更新事業計畫